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8樓

承辦人：周家琦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50

傳真：02-27256372

電子信箱：ax7951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明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4306244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研習計畫及推薦清冊各1份（37361615_1143062446_1_ATTACHMENT1.pdf、
37361615_1143062446_1_ATTACHMENT2.odt）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立中央大學辦理

「114年國民中小學現職教師客語文教學增能研習計畫

（第2梯次）」1份，請貴校鼓勵或推薦符合資格教師報

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國教署）114年5月5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45501719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協助通過客語中高級以上語言能力認證之現職教師，提升客語文基礎知識與專業知能，並強化教師客語文教學素養與核心能力，以優化客語文教學效能，確保學生學習品質，國教署爰請國立中央大學辦理旨揭計畫。

三、本計畫規劃2類課程，參與各類課程教師資格如下：

（一）備課回流課程：曾參與且於112至114年度完成任一梯次

「國民中學現職教師客語文教學增能研習計畫」研習課程之教師，由地方政府推薦。

明德國中 1140513



PGAA1146003739

(二)教學增能（含讀書會）課程：規劃於114學年度教授客語文課程之教師，由地方政府推薦或教師自行參加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推薦報名：

1、本市國民中小學，每校推薦人數至多3名，請於114年6月2日（星期一）前，將用印完成之推薦名冊免備文繳交至各學層承辦人，並同步以電子郵件寄送可編輯檔及核章掃描檔予承辦人。

(1)國小：周家琦小姐，電話：27208889分機1250，電子郵件：ax7951@gov.taipei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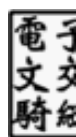
(2)國中：郭玖玖支援教師，電話：27208889分機1257，電子郵件：an9123@gov.taipei。

2、請提醒受推薦教師請自行於114年6月30日前，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完成線上報名。

(二)自行報名：「教學增能（含讀書會）課程」尚有名額，請教師自行於114年7月7日前，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查閱課程資訊並完成線上報名，其餘名額自推薦派作業完成後開放，不另行公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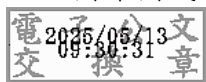
五、本案公告計畫及推薦名單等資料請逕至國教署公告網頁下載（網址：<https://shorturl.at/A919S>）；詳細研習課程相關事宜，請逕洽國立中央大學客家語文暨社會科學學系梁小姐詢問：電話03-4227151分機33485、電子信箱：112advancedhakka@gmail.com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（臺北市私立復興實驗高級中學、育達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育



達高級中等學校、奎山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奎山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私立
立人國際國民中小學除外)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線